

## 一球球灰塵和啤酒泡泡

◆ 吳岱芸

幾天之後，就要把鑰匙還回去了。我和他約好要碰面，一起將房子做最後的整理。到了約好的時間，他卻沒有出現。我正想要打給他，他就傳了訊息過來。

「我還在開會。」他跟我道歉。我不知道他是真的太忙，還是不想過來。但這樣也好，我一個人房子裡，也許還更加自在。沒多久，他又傳了訊息過來，他說他請了鐘點清潔工幫忙，要我記得幫清潔工開門。

「如果有清到什麼我沒帶走的東西，再跟我說。」他說。

「好。」

「謝謝妳。」

從網站上找來的臨時清潔工，揹著輕量的登山背包，以一身輕便的姿態出現在公寓樓下，乍看像個登山客。

我打開了好久沒開的門，跟著身旁的陌生人上樓。這棟屋子是位於山邊的老舊公寓，屋齡應該有四、五十年了吧。天氣熱起來的時候，偶爾會有壁虎或蚱蜢出現在樓梯間。外頭，蟬聲正盛，每轉一次彎，都可看見樓梯窗外的綠色。真的有在山林裡的錯覺。

清潔工大姐控制著呼吸，以規律的節奏一步步登上五樓。一進門，她就坐下，喝了好大一口水。我也是，好久沒爬五樓，我都忘了會這麼喘。我也猛灌了好大一口水。

在休息過後，大姐換上她帶來的室內拖鞋，熟練地跟我確認工作內容和範圍。她從登山背包裡，拿出一堆不知道怎麼裝裝進去的刷子、折疊水桶、清潔劑。走進廚房，忙了起來。

我被她拋在後頭，看著熟悉的空間，不知道要從哪裡下手。我沿著走廊，走進了我們的臥室。我一個人在這裡。大部分的傢俱撤掉之後，改變逐漸顯現。這個房間不如當初這麼明亮了，時間在紗窗上加了減光鏡。我在原本是書櫃的地方，發現了金龜子的屍體。我拍下了金龜子的照片，傳給他看。

有一年梅雨季來臨之前，金龜子飛進屋裡。

當牠碰壁的時候，牠會沿著牆面飛行，再從角落飛到沒有邊際的空中，繞著屋子，做圓形的飛行。牠一下看起來像是綠色的，一下看起來又像是紫色的。小時候，有人教過我一個很殘忍的遊戲。只要將細線綁在金龜子的腳上，牠就只能在固定的圓裡飛行。那個時候，沒人綁著牠，牠卻繞著一樣的軌跡飛。整個下午，我和他一起觀察金龜子，跟著牠在這個陌生的空間冒險。我把窗戶和門全部打開，牠仍執意在自己的軌道上航行。我們打開電風扇，拿著雜誌和傳單追在牠後面製造風，牠只是悄悄閃避，接著飛得更高，沿著天花板飛。

「搞不好牠根本就不想出去。」他說。

「怎麼可能？牠只是太害怕了。」我放下傳單。「牠只是選擇太多。」

我把大門、廚房的門，還有面向陽臺的窗戶全部關上，只留下通往陽臺的門。

「讓牠自己飛出去吧。」我記得我好像說完這句話後，就回到房間裡忙自己的事。他還留在客廳。我再次回到客廳的時候，金龜子已經不見了。

我問他金龜子怎麼出去的，他說他本來不想勉強牠，但後來他想了想覺得，要是牠永遠都待在這裡，就找不到更適合牠的地方了。

「我想告訴牠這裡不是安全的地方」他說，他用了有點粗暴的方式。

我忘記我那時候說了什麼，但我一直記得他說的話。

整個下午我都把這件事當做一件好玩的事，不好玩了，我就放到一旁，把他丟棄在外，回到自己安穩的世界。但他不一樣，他認真看待，做了選擇。即使粗暴也是必然的，我覺得，這是一個很溫柔的選擇。

「金龜子都喜歡這間屋子。」我在照片底下，補了這句話。

已讀。

「沒想到家裡竟然會有金龜子。」他說。

我本來想問他還記不記得金龜子飛進屋裡的事，但後來我只打了「對啊」。

我把手機收起來，很快地掃掉地板上金龜子的屍體。

窗簾拆掉以後，陽光直接照進屋裡。原本就是木地板的房間變得更暖了，牆上的顏色隨著觀看角度的不同而有所改變，是帶點灰色的藍色。我一直都喜歡這樣的顏色，不被輕易歸類的顏色。因為我和他都在家工作，為了不要彼此干擾，我把電腦搬進房間。把原本透光的白紗窗簾撤掉，換上厚重的遮光窗簾，自此房間被隔離開來，外頭的太陽、月亮、晴天、雨天都與我無關。我在時間軸中前進，前後修改一格一格的記憶，不喜歡的笑臉剪掉，換個表情可以更加深情。我凝視著與我無關的人，花了很多很多時間注意他們臉上不自覺的小動作，眨眼是心虛，太直接的憤怒是無法理解他人的表現。有時候我會忍不住對著電腦說：「演太爛了吧。」我很認真地想要理解你，請你也用同等的努力理解他人。我入戲了，不是劇本的故事，也不是現實中的事情。我入戲了。

也許那時候的我，判斷時間的方式，是比照這顆永夜的星球上唯一的他人。也許因為這顆星球上的人類只有我跟他，所以我以為我可以任意調整時間，只要他願意配合。我在時間軸當中前進後退，尋找事物發生改變的線索，他那時候的表情是怎麼樣的呢？是一顆微微皺眉的鏡頭？還是一顆表達關心，要我早點睡的鏡頭？我找不到，素材庫裡沒有這些。

但我想這樣的時刻並不多，因為星球很大，我們可以待在兩端，輪流獨享日夜。我們很貪心，想要的東西很多，我們以為這些都是小事，我們以為我們能夠彼此支撐。

我把房間外面的紗窗拆下，帶去浴室刷洗。我用力地刷，看不出紗窗有什麼改變，直至汗水流入排水孔，上頭的灰塵和毛屑在排水孔卡成一圈，水流繞著縫隙向下，形成一個圓。我突然意識到，這是一個還原的過程，把時間倒回最初。

他將他的東西清掉，我把我的東西帶走。排除掉囤積下來的雜物，是這個家本來該有的樣貌。搬來這間屋子之前，我們都還在劇組打工，拍劇照或拍影像紀錄，偶爾也會接美術助理的支援，幫忙扛傢俱、搬重物，布置螢幕裡的房間。我們從剛殺青的劇組買下了沙發和落地燈，把KEA的地毯鋪在客廳的中央。拿之前拍片剩下的布，充當桌巾和窗簾，遮住了老舊的鋁窗和房東原本附的老舊深色木桌。轉下幾顆冷光的LED燈泡換成暖色的，客廳不再冰冷。自此，空間有了意義，成了人的歸處。

說好的喬遷趴拖了一年，終於在某個夏季尾聲的晚上舉行了。大家都來了，屋子裡塞滿了喜歡的音樂、喜歡的酒精，還有喜歡的人。有人送了一臺啤酒泡泡機來，大家圍在機器旁見證開箱。我們不停地從冰箱拿出啤酒，打成一杯杯有著漂亮泡泡的冰啤酒分給大家。原本互不認識的朋友，也在那個夜晚熟識。隨便丟出幾個字，都會有人把它串成句子。不知道是夜晚太熱，還是酒喝太多，不怎麼樣的小事都能迸出笑聲。一群人擠在陽臺，從重金屬樂團的分類

聊到馬斯克和特斯拉，再聊到性別和漁場管理，大家激烈地論戰。最後在二十五歲是否該購入人生中第一張股票時，音調漸弱，哀傷地一來一回。他那天說了很多話，很少看到他這麼激動。我記得他說了一個我從未聽他提過的故事。

一位印尼的神學院學生，他想來臺灣打工，賺唸神學院的學費。他的英語很好，比一般的印尼移工更知道怎麼跟雇主溝通，並爭取自己的權利。但來臺灣幾個月了，卻遲遲找不到工作。他知道原因。當面試的時候，雇主問他：「如果你在職場遇到問題，你會怎麼處理？」「像什麼問題？」印尼學生問。「比如說如果有本地員工起衝突，或是要你加班、薪資調動等等的。」「那我會先跟雇主溝通，如果原因合理，我也非常願意配合。」雇主滿意地點點頭，但就再也沒有下文。下次再面試的時候，他學乖了。他不再發問，他回答：「他會盡量配合雇主。」雇主聽著他流利的英文，履歷表上漂亮的大學學歷。工作依然沒有下文。之後，他還是好久沒有工作，帶來臺灣的僅剩的儲蓄也花光了，他不再挑工作，一有機會就到處去試試看。好不容易找到一份工廠的工作，薪資很低，不需要學歷也不需要英文，他興高采烈地上班，再也沒有提起神學院的事。

他忘記神學院了，我想。我後來也找了這本書來看，一直忘不了這個印尼人的故事。我還記得說這個故事時他的表情，「也許他根本不應該離開。」他說。

那天好熱。

接下來幾年，我們過著工作不是很穩定的生活。我不習慣劇組拍攝現場高壓和高工時的工作方式，開始轉到幕後做剪接。他則留在現場，繼續拍劇照。在慌亂和擁擠之中尋找鏡頭的位置，不打擾任何人，靜悄悄地接近，獵捕特殊的時刻。他有一雙不一般的眼睛。即使在同個地方，他還是看到了跟正式拍攝不一樣的東西。可是，他不這麼覺得，他越來越累。回到家修圖的時候，他說，他只是在複製複製品而已。這種事情誰都會。

瞄準景框，搭好的家景，準備好的服裝，情緒反應都是專業的再現。按下快門，這不是真實存在的事物。被困

在觀景窗裡了，他想。連拍照的瞬間都無聲無息，一切都像反射動作。

他在屋子裡走來走去，一下在電腦前修圖，一下又起身，倒水或去陽臺抽菸。才剛坐下，又走進房間，看看我在幹嘛。偶爾我從工作中移開注意力，問他還好嗎？他又說沒事，只是進來看看。

「你要出去走走嗎？」我問。

「不用，我只是想休息一下。」說完，他又繞著家裡轉。

有時候他會拿起相機，試著獵捕下午經過陽臺的光線。但很快的他又放下，看著光影變淡，他像在等待什麼，但最後他什麼也沒有拍。

他待在家的時間變多了。

我把洗乾淨的紗窗重新安裝上去。還沒乾的水珠，在陽光的照射下閃閃發亮，我著迷地盯了好久。廚房裡，清潔大姐已經以極高的效率，清除附著在瓦斯爐周圍的多年的油污，整個檯面被清過，磁磚和系統櫃也煥然一新。她用力地刷著地板，廚房看起來就快差不多了。客廳裡，沙發、落地燈和還堪用的書櫃已經轉手賣給網友。我把房東原本附的桌椅放到角落，轉身面對對角線另一頭剩下的雜物——沒人願意帶走的東西。

我拿了一個大垃圾袋出來，做最後的審判。跟不需要的事物說再見，挽救任何被忽略，卻值得被帶去未來的東西。用剩的油漆、過期的噴漆幾罐、發霉的馬頭面具頭套、一瓶喬遷的時候朋友帶來的 Vodka、一本尼泊爾詩人的英譯詩集、一把東南亞觀光區賣的烏克蘭麗麗、浮板、花瓶、奇怪的雕塑、幾張專輯，某樂團的毛巾，一些廢紙，枯死的仙人掌，一盒過期的電影底片和指甲油，西藏藏香、一些布、一幅我畫的畫、殺蟲劑、交通板。全數墜入臺北市立專用垃圾袋。

想起它們是怎麼來的，又是屬於誰的，是一件很困難的工作。壞掉的，直接丟掉；還沒壞的，要留給他嗎？還

是要再賣掉？分類很困難，留在這裡的東西也比想像中還多。我決定先放到一旁，等等再繼續整理。大姐提著工具走進了浴室，熟練地刷起發霉的磁磚，我又再次回到房間。

他像隻金龜子一樣，繞著繞著，他越轉，我越不耐煩。他讓我感覺自己幫不上忙，所有的提議都派不上用場，你只能眼睜睜地，跟一隻焦躁的蟲關在一起。有天晚上，我在房間裡，我怎麼剪都無法把那些碎裂的片段，組合成一段有意義的人類行為。正當我來回試了好幾次之後，電腦出現不停旋轉的彩虹球，接著畫面跳掉，回到桌面。電腦故作無事，抹煞我整晚的努力。那是我第一次剪到八十分鐘以上的電視戲劇，又跟陌生的團隊合作，我非常希望能把這部片做好，讓它成為我的代表作品。為此，我已經熬夜趕工了很多個晚上。

沒有存檔。好不容易修好的開場，和我卡關了一整晚的關鍵場次全部都要從頭再來。就在這個時候，他開門進來。「你要睡了嗎？」我問，語氣有點不耐。

「嗯。你可以繼續剪沒關係。我把燈關掉一點喔。」他為我留下書桌上方的燈，接著他爬上床，像前幾晚一樣縮在牆邊。電腦發出螢光，冷光灑在床上，從棉被延伸到牆壁。他窩在角落，把棉被蓋在頭頂，不受光線影響。我重新開機，再次接上硬碟，打開編輯檔。電腦又再發出轟轟的運轉聲，我新開了一個序列，將素材全部拖過來。彩虹球又出現了，它轉著，但很快的又消失了。平安無事。

我坐到床邊，搖醒他。

「怎麼了？」他問。

「你可以去便利商店喝個飲料嗎？」

他一臉困惑。他抬頭看了一下時間，快兩點了。「我在會吵到你嗎？」他問。

「嗯，有一點吧。」

「我知道了。」

「對不起。一下就好，給我一個小時就好。」我忽然有種罪惡感。

他從床上爬起來，套了一件外套，離開房間。

不久後，我聽見他拿鑰匙的聲音，大門關上的聲音。

我戴上耳機，注意力又再回到電腦上。我重新將鏡頭一個一個排好，盯著演員的眼睛、嘴角、肢體，聽著他們說話的節奏，擷取某個真實流露的瞬間。

兩人在咖啡館對坐，一開始，兩人都有些沉默。後來，A開口了。A說著，B靜靜地聽，A越講越激動，B不發一語。忽然，B淡淡地回了一句話。A一時反應不過來，隨口說著不是很重要的內容，像掩飾。桌上的水杯，水珠滲出，在杯緣下方積成一灘。A還想解釋，服務生卻在此時打斷，把桌上的杯盤撤掉。A還想要繼續說，B叫服務生過來，說要結帳。將鏡頭組合完畢後，我按下播放。從頭看了這場戲，我很難過。兩人之間的信任，就在某個很微小的瞬間碎掉了。

我摘下耳機，拉開窗簾一看。天已經亮了。

已經六點多了，他還沒有回來。我存檔，把電腦關掉，撥了通電話給他。鈴聲在不遠處響起，很快地就停了。鑰匙開門的聲音。

「妳剪完了喔？」他說。

「對啊。」

「那我要睡了，好睏。」他經過我，到浴室去洗了個臉。

「你都在ㄟㄟ嗎？」我問。

「嗯，我都在ㄟㄟ。」他說。

他再次縮回床上，拿棉被蓋住自己。我把窗簾拉起，遮住漏光的隙縫。我在他的旁邊躺下，看著他化為黑色的影子。我閉上眼睛。我看見了。上空是一條綿延向前的高架捷運，路燈把柏油路變成橘黃色的，紅燈、綠燈、招牌的跑馬燈，小塊小塊的顏色被丟在柏油路上碎開。無人的夜，他沿著人行道走著，走下家門口小小的坡。便利商店的招牌又大又亮，是夜晚裡城市的燈塔。他經過便利商店，沒有進去。在我的夢裡，他只是不停的不停的向前走著。巨大的捷運沿線一直蓋著他的頭頂。我看不見他的臉，只看得見眼前的黑色人形。

灰塵一小球一小球地結在地板，在我看不見的地方，在我沒注意到時間的時候。到底是什麼時候，衣櫃底下變成了這個樣子？

我跪在地板上，以濕抹布和灰塵進行毫無意義的抗爭。我擦拭，它增生，嘲笑著、輕視著曾經無視過它的我。東西清空就好了，何必再來打掃呢？他問。驕傲地證明自己和他不一樣。誰像你一樣遇到困難就想逃跑，我越想越生氣。

少數可以呼吸的時刻，我們騎著機車在城市裡到處遊走。

通往城市的橋，像釘書針一樣，從臺北的西南邊一路釘到北邊，將市中心和周圍的城鎮及住宅區強硬地釘在一起。我們沿著橋爬升，河道在眼前展開，環繞著整座城市。風灌過來，我大口換氣。

有時候，我們可以在橋上得到意外的小禮物。像是颱風前夕燒紅的彩霞，天空贈與城市的耶穌光。  
那一天，是動漫裡的雲。

好像細田守的雲喔，他說。

澎澎的、軟綿綿的。

我們繞著辦公大樓找車位，繞了幾圈後，在不遠處的街區喬到了車位。我們來到了一棟辦公大樓前面。他有點猶豫。我的口氣不是很好，我說了些自以為了不起的話，粗暴的把他趕進大樓裡。我說，我會在外面等著他。

我站在辦公大樓外，不一會兒的時間就出了滿身汗。我想要找個有冷氣的地方，讓自己冷靜下來。

就在我用 Google Map 查著附近的店家時，一顆水滴滴到了我的手機上。很快的，柏油路接連被墜落的水珠占滿。突來的雨驅逐了路上的行人，我也跟著跑進了附近的騎樓。我急忙撥開身上的水珠，我躲得及時，不至於把自己搞得  
太狼狽。騎樓裡還有幾個跟我一樣，從雨中殘存下來的人。在一陣慌亂過後，陽光的一角照進騎樓。

是一場太陽雨。

我、正在發傳單的房仲、出來買飲料的上班族、後頭眼鏡店的店員紛紛抬頭，看著在陽光照耀下，閃閃發亮的  
雨滴。

「好像下雪喔。」拿著手搖飲料的上班族說。

有人按下了暫停，讓陌生的人可以共享同一個呼吸。

手機響了，我接起電話。他的聲音聽起來很開心，他說對方是比他想像中更棒的人，工作聽起來也很有趣。他說老闆要帶他參觀公司，認識幾名資深的記者。他要我不要等了，先回家去。我說，那太好了。

掛掉電話。一轉身，雨停了。人們動了起來。

對我來說，時間是這樣的。每個時刻的我都是獨立存在的，昨天的我和今天的我是不同的，今天的我和未來的我又是不同的。沒有哪個時刻的自己需要為後續的自己負責，但如果前一刻的自己做了對的決定，後面那刻的自己也

會因此獲利。

「幸好過去的我很聰明。」我時常暗自僥倖。

這是份適合他的工作，他的眼睛不需要再被困在已經存在的作品裡。他跟著公司出差，很常一蹲點就是幾個禮拜。他去了菲律賓，拍攝漁工的專題，帶回了在觀光區買的烏克蘭麗麗；他去了印度和尼泊爾拍攝流亡藏人的困境，帶回了尼泊爾經典情詩《MUNA MADAN》的英譯本。他每去一個地方，就會帶一些東西回來。不知道為什麼，我不敢把這些東西放在房間，所以我決定把它們放在客廳，把它們擺在櫃子上——排好。

每次他一回來，他都有很多想說的話。他提著我不太清楚的地名、人名，那些因果在我腦海裡糊成一團，我試著重新打散、梳理，可是真實的事情不能像戲劇一樣被簡化。我需要更多的時間。我看著他講到激動處，會接連丟出句子，語氣越來越上昂，不容被打斷。他好真實，我想著。我等等要再出一版新的剪接，兩人對話的場面，工整地輪流切換兩人的特寫，好像太假、太冰冷了。

「啊，你是不是還要剪片？」他突然想起。

「對啊，我明天要再交一版。」

「那我不要吵你了。之後我再找機會跟你說。」他說。

我想知道自己臉上的表情。

當報導完成以後，他都會再把連結傳給我。每次我點開連結，迅速地看一下標題，滑過他拍攝的照片，就會把連結關掉。我看到了他看到的東西，可是感覺有點奇怪，我說不上來。就這樣，說要再說的故事還沒有講完，就會有新的故事，有永遠傳不完的連結。

我癱在椅背上，看著正在剪接的素材。我覺得，都好像。

對跳，生氣，講話。理所當然的衝突，理所當然的和解。只能這樣嗎？人只有這樣嗎？我好想破壞結構，也許調換順序故事會有另外一種可能。我從椅子上爬起來，走到客廳。他的電腦和器材就堆在這裡，他人不在。大部分的時間，這個家裡只有我。我盯著陽臺發呆。發現屋外在下雨。白鷺鷥飛過窗外。出太陽了，陽光照進屋裡。我打開手機，拍下了光線的照片。我才想著，他好像也做過類似的事情。我才想著，原來天還是亮的。我該把剪接電腦搬出房間了，也許我該找個工作室。可是，這樣的話，屋子裡還有誰在呢？

我站在客廳和陽臺的邊緣，深呼吸，踏出一步，是陽臺。後退一步，回到客廳。我不停的，前後來回。練習踏出去那一步。

那是一棟漂亮乾淨的電梯大廈，位於市中心，坐捷運就可以到。全白的空間，展覽燈打在牆上，四面八方掛的都是他的攝影作品。我匆匆瞥過的連結，被放大、被輸出，把我團團圍住。「這就是我之前跟你說過的——」他說得我好像什麼都知道。可是看著眼前的作品，我想了好久才想起到底是哪件事，好不容易想到了，我們又到了下一幅作品的前面。我還想著上一幅作品，照片裡的人最後怎麼了呢？一小塊的陽光打在流亡藏人的臉上，後頭可見白雪皚皚的山峰，那是阻隔他與家鄉的山脈。他好像說過，受訪者逃到尼泊爾之後，不時會看著山。

我們在一張照片又一張照片之間沉默地移動，把話都說完的人和什麼都應該知道的人，我們之間，好像連對話的資格都沒有了。他偶爾配合著我的步調放慢腳步，可是又很心急地在踏出下一步的時候露餡。一有人走進展間，他就會不自覺地注意。我跟他說我一個人沒關係，他可以去接待別人。他像鬆了一口氣。

我在藝廊的門口等他，看著他被陌生的人包圍，他們說了什麼，他放聲大笑，向那些資深的前輩鞠躬道謝，有人拍拍他的肩。他客套地接受別人的讚美。

我是逃出來的，我被嚇到了。他臉上的表情和不自然的誇張笑聲，我突然覺得這個人好陌生。所以當他說他想暫時搬出去的時候，我的心只有稍微、稍微震動了一下。我沒有失去什麼，我只是知道了更多的事實而已。

房間清乾淨之後，我將窗戶關上。儀式性地環視整個房間，努力的把它現在的樣子記在腦海裡。我撇開目光，退出房間，將門關上。

我走到客廳，繼續清除架子上的雜物。我比剛剛果決多了。我將整排的物品倒進垃圾袋裡，幾乎是用掃的。大姐將客廳裡房東留下的桌椅，擦過了一遍，又將地板掃過。她俐落地來回拖著地板。

打掃大姐忽然開口：「這間屋子有養過狗狗喔。」

「有嗎？」

「有喔，到處都有狗狗的毛。」

「應該是以前的房客養的吧？」

「你看灰塵其實很明顯，這種跟動物毛混在一起的比較難清。」大姐說。

「聽說之前有人養過貓。」

「對吧。」大姐將拖把浸在水桶裡，再把拖把擰乾。

我說謊了。她沒有注意到，我身邊放著一桶滿是灰塵的貓砂，我還來不及把它丟掉。留下來的證據猝不及防地戳破我的謊言。

它們曾經是某件事存在過的證明，但我已經不想再想起來了。

光憑這些遺留下來的證物，能夠陳述過往的全貌嗎？

我在她沒有注意到的時候，偷偷把眼淚擦掉。

我這才想起來，剛搬來的時候，我們曾約好要常常打理這間屋子。很快的我們就忘了這件事情，接受出差、計畫旅行，拚了命地尋找遠離的機會，迎接一個又一個的冒險，所有的遠方都比待在這裡有趣。

這裡本來就是一間過舊的公寓。

我跟大姐聊到，過幾天就要正式退租了。幾天前我才找了師傅，修補家裡的壁癌。今天本來想和之前同住的人一起做最後的打掃工作。可惜他不能來，所以才臨時找了大姐幫忙。

大姐一臉困惑地看著我，她問：「這不是應該叫房東做的嗎？」

「可是我想自己修好它。」我脫口而出。

「這是一間被愛著的屋子呢。」大姐說，「搬家不容易，不過之後就是新的生活。很棒哪，感謝主。」她的表情好溫柔。

在送走了大姐之後，這間屋子裡只剩下我了。屆時，我就要正式告別這個住了六年的地方。屋子彷彿又回到了六年前的時空，空蕩蕩的，什麼都沒有，準備裝進任何即將遷入的事物。

我盯著陽臺發呆，想著這可能是最後一次看見眼前的畫面了。我才想起，剛剛忘記請大姐幫忙洗窗戶了。

水流過格子狀的老式透明玻璃，洗下多年來積起的髒汗。汗沾濕了我的背心，沾黏著皮膚。我拿著黃色水管，對著窗戶沖洗，小心地不要讓水花濺到屋內。偶爾，水濺到我的身上，好涼。混雜著汗水一起滑過皮膚，有種降溫的感覺。我在窗戶上噴了清潔劑，水流帶走了泡泡，流過我的腳，向排水孔湧入。泡泡積在排水孔前，越積越多，成了一朵小小的雲。好像那天夜裡的啤酒泡泡。

## 作者簡介——吳岱芸

吳岱芸，現為影像工作者，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文學跨域創作研究所就讀中。

## 評審意見——蔡素芬

這篇作品的文字陳述相當迷人，寫環境、場景、心情，都見到細膩鋪排的用心，自然不造作。語多隱喻，譬如題目，文雅的詩意裡，隱含的是對往日情感的追憶和情感成灰的嘆息。這份嘆息，在文裡相當節制的不說破，只藉清掃和每一個該揭而未揭的情感裂口來隱透愛情走到終點之必然。這個始終埋在暗光裡的破裂原因，使陳述轉為一種單人的內在獨白，而未知情感的另一方內在風景。因此，不知兩人之間確切發生了什麼必然得分手的事情，也就成了小說中的謎。一段打掃過程中的往事追憶，沒有具體的衝突，更多的是心情鋪排，比較傾向散文風格。文字流洩的姿態很美，作為短篇小說形式，可以考慮製造具體事件，讓故事張力追上文字陳述之美。